

2024 年度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的主要职责是：根据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市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发〔2018〕37号），设立泉州市生态环境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调查和处理本行政区域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根据省里下达大气、水、海洋等减排任务，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

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我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承担全市生态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省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定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配合、联络。协调组织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市委、市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协调、督促落实。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核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社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

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安溪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65
泉州市德化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34
泉州市永春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42
泉州市洛江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3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104
泉州市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环境技术中心	财政核拨	11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29
泉州市生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财政核拨	6
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74
泉州市晋江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137
泉州市惠安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49

泉州市丰泽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44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43
泉州市生态环境信息宣传教育中心	财政核拨	6
泉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	51
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32
泉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财政核拨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泉州市生态环境局主要任务是：将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紧密对接“六项重大任务”，对标美丽中国先行示范省建设和美丽泉州建设部署要求，全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政治意识，压实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攻坚扫尾前两轮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及交办信访件整改，常态化开展核查回访，持续巩固整改成效。全力以赴牵头抓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通报典型案例、反馈问题及交办信访件整改。严格执行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督促市直有关部门梳理本部门生态环境保护具体事项清单及责任清单，推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二）强化服务意识，助力经济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建立省市重点项目环评审批“全周期”保障机制，做好协调、预审、跟踪及调度。指导企业深度挖潜，通过实施减排项目、运用排污权储备及交易、清洁生产等政策工具，保障全市重点项目建设需求。巩固提升 12 个重点行业监督帮扶成效，拓展新增涉气、砖瓦、包装印刷三个重点行业开展专项帮扶。配合国家、省级做好全国统一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工作，加大碳捕集利用试点推广力度，继续开展 20 个低碳试点示范创建。

（三）强化项目意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围绕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突出问题，谋划实施 100 个以上大气精准治理项目。深化建陶行业污染治理，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围绕水与海洋环境质量目标，策划实施不少于 100 个的水与海洋生态环境治理项目。加快推动入河入海排口分类整治。谋划实施 350 个村庄提升治理，强化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监管。高质量高水平实施国家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完善建设用地安全利用联动监督管理机制，开展涉镉等重金属企业排查专项整治，加强危险废物管理。

（四）强化底线意识，守牢生态环境安全底线。围绕饮用水源地、石化化工园区、尾矿库等高风险领域，常态化开展生态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进一步补充更新环境应急物资装备，策划开展划环境应急演练系列活动。深入实施“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加强核与辐射监管能力建设。持

续完善环境信访体制机制，落实“四个第一时间”办理机制，推进重复信访件治理和信访积案化解工作，主动化解群众环境矛盾纠纷。

（五）强化创新意识，提升现代环境治理能力。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及重点产业园区明管化改造。探索开展石狮市大堡集控区清洁生产审核创新试点项目。健全完善环境信用体系。深化拓展环境污染责任险、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成效。全面落实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加快无废城市建设，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探索开展新污染物治理，推进泉港区、惠安县以石化为重点行业制定试点工作方案。

（六）强化标杆意识，全面推进美丽泉州建设。印发实施《美丽泉州行动方案（2023-2035年）》，全面推进美丽城市、美丽乡村、美丽河湖、美丽海湾、美丽园区等“五个美丽”建设，在五个细分领域各策划实施十个专项行动。开展泉州市“两江一湾”（晋江洛阳江-泉州湾）美丽河湖（海湾）建设规划及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新建、提档绿盈乡村50个以上。推进市本级、泉港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安溪县、德化县开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力争获得命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160.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9.68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0.18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5.94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750.3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44.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3160.72	支出合计	23160.7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3160.72	2316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1	机构运行	309.68	30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62	53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12	126.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7.93	1527.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8.72	248.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9.35	239.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5412.12	541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5.31	309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747.14	7747.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9.88	209.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23.78	22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92.12	99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7.04	142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70.10	57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43	4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160.72	17739.57	5421.15	0.00	0.00	0.00
2060201	机构运行	309.68	309.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62	535.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12	126.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7.93	1527.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8.72	248.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9.35	239.3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87	187.87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5412.12	5412.12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5.31	482.12	2613.19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747.14	5452.81	2294.33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9.88	199.88	1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23.78	103.78	12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92.12	828.49	163.63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7.04	1427.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70.10	570.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43	47.43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160.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9.6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0.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5.94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750.3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44.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3160.72	支出合计	23160.7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160.72	17739.57	5421.15
2060201	机构运行	309.68	309.6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62	535.6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12	126.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7.93	1527.9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0	10.2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30.31	30.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8.72	248.7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9.35	239.3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87	187.87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5412.12	5412.12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5.31	482.12	2613.1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747.14	5452.81	2294.33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9.88	199.88	1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0.00	0.00	7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23.78	103.78	12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92.12	828.49	163.63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50.00	0.00	1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7.04	1427.0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70.10	570.1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43	47.43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160.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39.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3.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9.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9.40
310	资本性支出	538.43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739.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39.97
30101	基本工资	2966.61
30102	津贴补贴	3240.70
30103	奖金	4364.75
30107	绩效工资	661.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7.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7.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27.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2.16
30201	办公费	218.91
30205	水费	3.40
30206	电费	14.00
30207	邮电费	68.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76.50
30211	差旅费	34.9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30215	会议费	12.00
30216	培训费	1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6.40
30226	劳务费	19.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00
30228	工会经费	246.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9.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6.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9.60
30305	生活补助	7.8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1.74
310	资本性支出	7.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8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74.4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58.4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6.0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16.06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泉州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收入预算为23,160.72万元，比上年增加1,389.0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两江一湾”美丽河湖、美丽海湾建设规划和方案编制及大气污染监测能力建设等项目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160.7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3,160.72万元，比上年增加1,389.0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两江一湾”美丽河湖、美丽海湾建设规划和方案编制及大气污染监测能力建设等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17,739.57万元、项目支出5,421.1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160.72万元，比上年增加1,389.01万元，增长6.38%，主要原因是：增加“两江一湾”美丽河湖、美丽海湾建设规划和方案编制及大气污染监测能力建设等项目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

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三公经费、办公费等，同时合理保障了环境保护污染治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60201-机构运行 309.68 万元。主要用于环科所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35.6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离退休干部的离退休费支出。

（三）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1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津补贴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7.9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2081105-残疾人就业 30.31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缴纳残疾就业保障金支出。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48.7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干部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八）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39.3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干部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九）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8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干部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十）2110101-行政运行 5,412.1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

及 11 个县（市、区）生态环境局的行政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95.31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 11 县（市、区）生态环境局的经常性业务费支出。

（十二）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747.14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 11 县（市、区）生态环境局的环境治理及环境保护等项目支出。

（十三）2110304-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9.88 万元。主要用于泉州市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环境技术中心人员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四）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0.00 万元。主要用于环科所经常性业务费支出。

（十五）2111101-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23.78 万元。主要用于市环境保护信息宣传教育中心人员公用经费及经常性业务费支出。

（十六）2111102-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92.12 万元。主要用于泉州市环境保护执法队伍人员公用经费及经常性业务费支出。

（十七）2200120-海域与海岛管理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海洋污染防治项目支出。

（十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27.04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行政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九) 2210202-提租补贴 570.10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二十) 2210203-购房补贴 47.43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行政事业单位人员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7,739.5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5,909.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83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

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58.40万元，比上年减少3.00万元，下降4.89%。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过紧日子要求。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116.0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16.06万元，比上年减少9.00万元，下降7.20%；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减少。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共设置9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221.52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环保专项-中心市区黑臭排口整治效果核查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现场核查、水质监测结果与2023年上半年排查成果进行对比，简要分析整治成效，形成核查报告。核查识别整改后水质依然超标或存在环境风险的排口，移交有关单位重新开展溯源整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额度	≤20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比例	≥100%
		数量指标	核查排口数量	≥500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资金管理规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指标数量	≥3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已履行合同的环保项目尾款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781.72		
	财政拨款:	781.72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781.72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 目标	开展公路、港口、机场、铁路货场等四类交通污染自动监测站的建设,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编制, 鲟埔断面水质在线监测系统设备等, 提升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开展公路、港口、机场、铁路货场等四类交通污染自动监测站的建设,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编制, 鲟埔断面水质在线监测系统设备等	=781.72 万元
		质量指标	2024 年“三线一单”跟踪评估报告专家审核通过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环保专项-泉州市臭氧污染溯源分析及精准防控治理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基于 PTR-TOF-MS 的泉州市环境敏感点大气 VOCs 监测报告》、《泉州市主要涉 VOCs 行业关键环节、臭氧影响和管控建议报告》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预算	≤10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推进	=按时序推进项目
		数量指标	《基于 PTR-TOF-MS 的泉州市环境敏感点大气 VOCs 监测报告》、《泉州市主要涉 VOCs 行业关键环节、臭氧影响和管控建议报告》	=1 份
		质量指标	《基于 PTR-TOF-MS 的泉州市环境敏感点大气 VOCs 监测报告》、《泉州市主要涉 VOCs 行业关键环节、臭氧影响和管控建议报告》通过评审	=《基于 PTR-TOF-MS 的泉州市环境敏感点大气 VOCs 监测报告》、《泉州市主要涉 VOCs 行业关键环节、臭氧影响和管控建议报告》通过评审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提升我市空气环境质量	=精细化评估重点 VOCs 源对市区臭氧影响，提出有针	

				对性改进措施 建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海洋环境保护与监测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50.00		
	财政拨款:	15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 目标	深化海漂垃圾治理、考评, 建立完善常态化管控机制.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额度	≥15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进度	≥100%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近岸海域一、二类海水水质站位比例	≥8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环保专项——生态环境统计第三方技术服务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2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协助完成我市生态环境统计相关工作，主要包括：开展环境统计业务培训及技能竞赛、组织企业填报和县级审核、开展市级集中会审、突变分析及现场帮扶、抽查复核等，对全市生态环境统计数据完整性、真实性、合理性、准确性、及时性进行把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境统计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开展费用	≤25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推进		=按时序推进项目
		数量指标	生态环境统计年报的企业数量		≥500 家
		质量指标	完成国家、省下达的统计任务		=完成国家、省下达的统计任务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统计数据质量		=确保完成国家、省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环保专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遥感监测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定期对全市 40 个乡镇级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遥感监测，及时发现并预警违反保护区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新增建设项目和认为活动，指导保护区管理和环境问题整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价	≤10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比例	≥85%
		数量指标	遥感监测水源地数量	≥36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资金管理规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遥感监测结果形成报告	≥2 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政务新媒体及环保舆情运维费用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围绕环保中心工作，通过“泉州生态环境”微信公众号开展环保宣传，提高社会公众的环保意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更新期数	≥200 期
			微信公众号更新篇数	≥500 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公众环保意识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单位满意度	≥85%	

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80			
	财政拨款：	4.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推进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开展，保障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专用光纤线路	≥4.8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实施		≥100%
		数量指标	需要保障的在线监控平台数量		≥1 套
		质量指标	通过信息化管理提升监管效率		监管效率有效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采购光谱分析仪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 目标	通过紫外差分吸收光谱法烟气分析仪验证排污单位监控系统运行状态，确保排污单位向社会公开的污染物监测数据真实、准确。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情况	25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仪器采购时限	按进度完成
		数量指标	采购仪器数量	1 台
		质量指标	仪器采购验收情况	仪器采购后 完成验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改善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准确率	污染源自动 监控系统准 确率明显改 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预算编码	426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23160.72		
	项目支出	5421.15		
	基本支出	17739.57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4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城市空气优良天数比率达到考核要求,臭氧浓度增长趋势有效控制;主要流域水质优良比例达100%,小流域水质优良比例达92.1%。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下达率	≥100%
		数量指标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	≥8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小流域水质优良比例达92.1%。	≥92.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泉州市生态环境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15.3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50 万元，降低 1.29%。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减少导致经费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泉州市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616.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31.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84.8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9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8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